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教务处

校教通〔2016〕29号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教务处 关于开展 2016 年青年教师课堂教学比武(暨“魅力 青年教师”教学比武环节)的 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全面实施学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引导广大青年教师热爱教学,钻研教学,不断提高业务能力与教学水平,推动我校教师队伍建设,教务处与团委、工会于4月16日联合举办2016年青年教师课堂教学比武(暨“魅力青年教师”教学比武环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选手及名额分配

本次参赛选手为我校承担本专科教学任务的40周岁以下(即1976年4月30日后出生)的,并从事本、专科专业教学一线工作三年以上(含三年)的专职专任教师。具体名额分配如下:

1、文科组(15人):

马克思主义学院	1人	法学院	1人
文学院	1人	外国语学院	3人
商学院	2人	教育学院	1人

音乐舞蹈学院 3 人 美术与设计学院 3 人

2、理科组（15 人）:

数学与金融学院 2 人 体育学院 3 人

材料与环境工程学院 2 人 能源与机电工程学院 2 人

信息学院 4 人 农业与生物技术学院 2 人

二、推选办法

请见《湖南人文科技学院关于开展第二届“我心中的魅力青年教师”评选活动的通知》。

三、组织方式

1、课堂教学比武评委组成

评委由教师评委和学生评委组成。教师评委由教学副校长、学校教学督导员、学校工会负责人、教务处负责人、团委负责人组成；学生评委由各二级学院推荐的 28 名责任心强、专业成绩较好的学生组成。

2、课堂教学比武组织方式

课堂教学比武采取由评委集中听课评分的方式进行。各选手自带 5 名学生配合授课，教学比武时间不超过 20 分钟（选手一次要完成说课与现场授课两个环节），其中说课不超过 5 分钟，现场授课不超过 15 分钟。学校进行现场录像。

3、课堂教学比武评分项目及权重

选手课堂教学比武成绩由两部分组成：说课占 30%，现场授课占 70%。

说课：说教学目标（20 分）、说教材（20 分）、说学生（20 分）、说教学法（20 分）、说教学效果（20 分）。

现场授课：教学内容（30 分），教学原则、方法的运用（20 分），现代化教学手段的合理使用（10 分），普通话水平与口头表达（20 分），

备课准备与板书（10分），课堂教学组织（10分）。

4、课堂教学比武评分方法：将教师评委、学生评委的评分分别去掉2个最高分，去掉2个最低分。教师评委评分占70%，学生评委评分占30%，两项评委总分即为选手课堂教学比武最后得分。

四、奖励办法

对获奖选手颁发荣誉证书，并根据评分结果确定奖励等级。本次课堂教学比武分文理两组设奖，每组一、二、三等奖分别按10%、20%、30%（四舍五入）设置，其余为优胜奖。一等奖奖励800元/人；二等奖奖励600元/人；三等奖奖励400元/人；优胜奖奖励200元/人。

五、其它事宜

1、各二级学院于4月14日前将参加青年教师课堂教学比武的选手名单、所任教课程及推荐表报教务处教务科。逾期未报送名单，视为自动弃权。

2、青年教师课堂教学比武拟在4月16日进行，分文科组、理科组分别比赛，文科组设在致远-211教室，理科组设在致远-210教室。请选手在比武的前一天将参赛教案的文本交两份到教务处教务科，将课堂所用课件拷入相应教室的电脑内。

附件：2016年青年教师课堂教学比武教师评委名单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教务处

2016年4月11日

附件：

2016年青年教师课堂教学比武教师评委名单

文科组：

刘文红 谢柳 刘楚魁 胡云生 何昆 陈征南 范大平
朱耀斌 李夫泽 周巧红 朱强 刘超良 谢坚强 邹少灵
刘浩

理科组：

蒋建初 羊四清 李宪平 阮许平 梁经珑 罗良才 王国基
陈国华 谢常清 成运 胡传跃 罗求实 刘玉江 邓敏超
刘焯 姚春平